**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

**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代理单位：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3月2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受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的委托，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本公告附件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4月1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

预算金额：14万元/年

最高限价：14万元/年，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试验进场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不迟于2025年4月底前完成），完成检测后30天内提交符合相关行业规定及甲方要求版式的正式报告并完成标签粘贴。（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24条，“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是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具有试验服务能力，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及以上资质；

(2)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主要试验人员具有高压电工作业、电气试验作业、继电保护作业等专业电工证。

(3)投标时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且加盖社保部门有效章印(或社保官网查询打印的盖有社保机构电子专用章)的2025年1月-2025年3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参保缴费清单应涵盖项目所有参与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及现场所有检测人员在该单位的参保情况；项目实施人员须与投标时提供的项目参与人员一致，若投标人擅自变更项目主要参与人员，招标人有权无条件中止合同，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单位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从事过大、中型泵站（设计流量大于10m³/s或装机容量大于1000kW ）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的业绩证明；(需提供工程管理单位盖章的试验报告)

(5)投标单位具有满足试验要求的试验设备（主要包括交流高压测量装置、直流高压发生器、继电保护测试仪、仪表校验装置），提供设备需通过具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测资质单位校验，并获得相应校准证书，校准证书委托人应一致且为投标单位。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2、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无报名环节，投标人直接从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下载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等相关招标资料。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5年4月1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城港路735-11号，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逾时递交或未递交至指定地点的将拒绝接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免收

2、项目开标活动模式：本项目采用现场开标模式，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地 址：南通市城港路735-11号

联系电话：0513-85567453

2、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开发区中央路25号新星商厦12楼

联系电话：0513－85920810-8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0513－85920810-803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一）总则

####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项目中标人须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为中标价的1.5%，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收，投标单位自行综合考虑并将该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得单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

####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6.招标文件的解释

6.1招标文件需求部分（供应商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由采购人解释，其它部分由代理机构解释。

### （二）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须知

（3）项目需求

（4）开标和评标

（5）投标文件组成

（6）合同主要条款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招标文件的澄清

2.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内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2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3.2 采购人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3.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投标文件构成

2.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标文件。供应商按“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4.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4.1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5.投标报价

5.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5.2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5.3本项目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人员保险费、措施项目费用、其他项目费用等涉及的所有费用，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实施期间的各类风险因素。投标报价包含响应及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5.4本项目中标人须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为中标价的1.5%，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收，投标单位自行综合考虑并将该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得单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

5.5采购人设定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4万元/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予接受，其投标按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发生算术性修正时，修正后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其投标按否决投标处理。

5.6投标人应无条件地服从采购人的总体协调安排，按照采购人的指令做好各项的沟通、协调及配合等工作，为此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另支付。

5.7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5.8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应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风险因素，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发生对周边相关构筑物、设施损坏的，承包人必须负责更换或修复，直至得到发包人的认可，期间涉及的所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A、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投标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价格标共二部分组成。

2、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签署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标”各自装订成册。特别提示：“资格审查文件”中不得出现价格。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B、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

1、投标人应准备 **叁 份**完整的投标文件，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分二册密封。第一册为“资格审查文件”一正二副，第二册为“价格标”一正二副，投标文件的第一册、第二册应分别密封，并在封袋上标明“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标”。

3、投标文件正本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投标人印章。

4、开标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C、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包的投标文件上明确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投标人名称、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

**D、投标文件的递交、撤回、修改**

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2. 采购人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3.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4.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所递交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递交。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 （五）开标与评标

#### 1开标

1.1 采购人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活动。

1.2开标仪式由采购人或代理单位组织，在现场进行开标，资格审查结束后开价格标，价格标开标时对各投标人的报价等进行唱标。

1.3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涉及到的开标结果确认等工作，按照现场要求执行。

#### 2评标委员会

2.1开标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2 评委会由采购人组建。

2.3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侯选人。

#### 3.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采购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3.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3.3在评标期间，采购人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3.4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 4.投标的澄清

4.1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4.2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按评委会规定的时间和格式在现场做出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4.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5.1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5.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5.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将在现场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将不再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5.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4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5.5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并现场告知投标人，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6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5.7 投标人在开、评标全过程中应在现场并保持通讯畅通，否则视为认同评审结果。

#### 6.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6.1无效投标条款

6.1.1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

6.1.2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含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的。

6.1.3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6.1.4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6.1.5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6.1.6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6.1.7 投标单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或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后发现投标人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6.1.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1.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1.10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

6.1.11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6.2废标条款：

6.2.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6.2.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6.2.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2.4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6.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6.3.1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相关规定执行。

### （六）定标

#### 1.确定中标单位

1.1中标候选人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规定。

1.2采购人授权评委会在中标候选人中直接确定中标人。

1.3采购人将在“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4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4.2向采购人、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3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1.4.4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1.4.5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4.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质疑处理

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2.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2.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2.3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质疑函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4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4.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2.4.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2.4.3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4.4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2.5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相关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 3中标通知书

3.l中标结果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2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七）授予合同

#### 1.签订合同

1.l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工程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2.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2.1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2.2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一、项目缘由**

根据《江苏省水闸技术管理办法》和《江苏省泵站技术管理办法》，工程管理单位需对水闸和泵站定期开展电气预防性试验工作，试验周期为1年（部分安全器具为半年）。

**二、项目需求**

水闸主要电气设备：配电房内MNS型总开关屏1台、总计量屏1台、电容补偿屏1台、负载屏3台，SCB-10-200kVA/10/0.4kV变压器1台，100kW柴油发电机组1台，启闭机房内闸门启闭现地控制柜2台、Y2-225S-4型37kW电动机4台，东桥头堡一楼GCK型配电屏2台，其他动力柜及控制箱等，其他附属设备等。

泵站主要电气设备：KYN28-12型高压开关柜11台，MNS型低压开关柜7台，励磁装置5台套，SCB10-630kVA/10/0.4kV干式变压器1台（站变）、SC10-50kVA/10/0.4kV式变压器1台（所变），5台26kVA干式整流励磁变压器，TKS1250-8型卧式同步电机5台，技术供水系统1套，检修排水系统1套，渗漏水排水系统1套，消防供水系统1套，进水侧闸门启闭控制系统1套、出水侧闸门启闭控制系统1套，200kW柴油发电机组1台，其他动力柜及控制箱等，其他附属设备等，具体内容详见清单。

**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试验内容** | **位置** |
| **一** | **水闸** |  |  |  |  |  |
| **1** | 10kV干式变压器 | SCB10-200/10 | 台 | 1 | 10kV闸变试验 | 配电房 |
| **2** | 10kV电缆试验 | YJV-8.7/15 | 根 | 1 | 10kV电缆试验 | 跌落熔丝至 10kV 变压器进线 |
| **3** | 10kV进线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HY5WX-17/50 | 只 | 1 | 10kV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配电房 |
| **4** | 低压电动机试验 | Y2-225S-4 | 台 | 4 | 400V低压电动机试验 | 水闸启闭机房 |
| **5** | 柴油发电机试验 | 100GF | 台 | 1 | 400V发电机试验 | 配电房 |
| **6** | 400V母线试验 |  | 段 | 1 | 400V低压柜及母线试验 | 配电房 |
| **7** | 接地电阻测量 | 变压器、总配电房低压柜、水闸发电机本体、水闸配电室低压柜、液压启闭机本体、启闭机控制柜、中控室网络柜 | 项 | 1 | 接地电阻试验 | 全闸 |
| **8** | 安全用具试验 | 绝缘鞋、绝缘手套、绝缘垫、接地线、放电棒、绝缘杆、验电器等 | 项 | 1 | 安全用具试验 | 全闸 |
| **9** | 热继电器校验 | ZB150C-100 | 只 | 4 | 热继电器校验 | 启闭机房现地控制柜 |
| **10** | 智能仪表校验 | SD42-EY3/C | 只 | 2 | 智能仪表校验 | 启闭机房现地控制柜 |
| **11** | 指针式仪表校验 | / | 只 | 44 | 指针式仪表校验 | 全闸 |
| **12** | 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MT12H1 | 只 | 1 | 400V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配电间 |
| **二** | **泵站** |  |  |  |  |  |
| **1** | 变压器 |  |  |  |  |  |
| 1.1 | 10kV站用变压器 | SCB10-630/10/0.4 | 台 | 1 | 10kV站变试验 | 低压室 |
| 1.2 | 10kV所用变压器 | SC10-50/10/0.4 | 台 | 1 | 10kV所变试验 | 高压室 |
| 1.3 | 400V励磁变压器 | SG-26/0.4/0.07 | 台 | 5 | 400V励磁变压器试验 | 励磁室 |
| **2** | 10kV电动机 | TKS1250-8/1180 | 台 | 5 | 10kV电机试验 | 主厂房 |
| **3** | 10kV电容器 | BFM11/√3-16-1 | 组 | 1 | 10kV电容器试验 | 高压室 |
| **4** | 10kV电压互感器 | JDZX9-10 | 组 | 1 | 10kV电压互感器试验 | 高压室 |
| **5** | 10kV电流互感器 | LZZBJ9-10 | 组 | 7 | 10kV电流互感器试验 | 高压室 |
| **6** | 10kV真空断路器 | HVX12-25-06-E210 | 台 | 7 | 10kV真空断路器试验 | 高压室 |
| **7** | 10kV过电压保护器 | HY5CZ1-12.7/41X29/1N | 台 | 8 | 10kV过电压保护器试验 | 高压室 |
| **8** | 10kV氧化锌避雷器 | HY1.5W-8/19 | 只 | 11 | 10kV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高压室 |
| **9** | 10kV高压柜及母线 |  | 段 | 3 | 10kV高压柜及母线试验 | 高压室 |
| **10** | 10kV高压柜接地开关 | JN15-12/31.5-210 | 组 | 6 | 10kV高压柜接地开关试验 | 高压室 |
| **11** | 10kV电缆 | 进线、站变和主机 | 根 | 7 | 10kV电缆试验 | 高压室、主厂房 |
| **12** | 低压电机 | 进出水液压站5台、循环冷却供水3台、检修排水泵2台、清污机系统11台、渗漏排水泵4台、 | 台 | 25 | 400V低压电动机试验 | 主厂房、清污机 |
| **13** | 柴油发电机组 | HD-200 | 台 | 1 | 400V发电机试验 | 发电机房 |
| **14** | 接地电阻 | 包括现场全部柜体、电机、清污机、主厂房防雷等项目 | 项 | 1 | 接地电阻试验 | 全站 |
| **15** | 安全用具 | 绝缘鞋、绝缘手套、绝缘垫、接地线、放电棒、验电器等 | 项 | 1 | 安全用具试验 | 高压室、低压室 |
| **16** | 微机保护装置 | REF615、REM615 | 台 | 7 | 10kV微机保护装置试验 | 高压室 |
| **17** | 电流互感器 | 保护回路 | 台 | 7 | 电流互感器伏安特性试验 | 高压室 |
| **18** | 电气仪表 | 智能仪表、指针式仪表 | 只 | 95 | 电气仪表试验 | 全站 |
| **19** | 低压空气断路器 | MT12H1、TGW45-1000/3 | 组 | 2 | 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低压室、发电机房 |
| **20** | 直流蓄电池 | 泵站直流屏蓄电池组、柴油发电机蓄电池 | 套 | 2 | 蓄电池充放电试验 | 继电保护室、发电机房 |

**注：上述检测项目未尽之处按现场实际进行，检测项目应符合或不低于江苏省水利工程高压电气设备预防性试验规定内容，检测标准应符合或不低于现行规范规程，中标单位负责检验合格证粘贴到位。**

**三、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试验进场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不迟于2025年4月底前完成），完成检测后30天内提交符合相关行业规定及甲方要求版式的正式报告并完成标签粘贴。（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24条，“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下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四、试验标准**

泵站符合或不低于：南通市九圩港泵站技术管理实施细则、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DL/T596-2021、继电保护和电网安全自动装置检验规程DL/T995-2016、电测量指示仪表检验规程DL/T 1473-2016、低压断路器技术标准GB14048.2-2008、电气安全工器具预防性试验规程DL/T 1476-2015。

水闸符合或不低于：南通市九圩港闸技术管理实施细则、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基本试验方法GB/T7216-201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22264-2022（安装式数字显示电测量仪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7676-2017（直接作用模拟指示电测量仪表及其附件）、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DL/T596-2021。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的30%，承试人出具正式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款项。乙方需提供等额且符合税务及财务部要求的发票。

**六、其他**

1、投标人须按照招标人要求的时间节点，听从调度，服从指挥，较好的完成本项目。项目实施时应按招标人要求，且不得损坏其他构件，如有损坏，应在实施完成后，对已损坏构件恢复原样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项目实施中接受甲方的质量、安全等管理。

2、中标人独立承担用人风险，自行建立风险管理调控机制，对意外伤害或工伤等风险充分预估，报价时已考虑，一旦出现上述问题，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赔偿责任。

3、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将各项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完成约定范围内的工作内容的一律不作调整。

4、投标人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查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投标的直接资料。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投标人不得因勘查现场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勘查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5、中标人在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相关操作规范作业，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范要求，应注意人身安全，人员的安全由中标人负责。

6、中标人应按照现行相关标准、相关规范要求实施本项目；应遵守招标人有关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项目实施应以不影响招标人正常安全生产为原则,服从招标人生产调度；应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做好现场的文明生产工作，工作现场的安全管理、教育和安全事故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如项目实施不合格，中标人应当承担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全部损失；中标人对招标人由于采用中标人的服务,或中标方人员的失误而对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造成第三者的财产损失负责。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开标模式：投标人在招标公告中的地点参加开标会。

**二、评标流程和评标标准**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分资格审查、价格标二部分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首先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然后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价格标部分进行评审。投标人价格部分的分值，为该投标人的评标得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现场抽签确定排名。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前三名的投标人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

（一）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投标人资格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二）对符合资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判为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三）价格分：100分**

1.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4万元/年**，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作无效投标处理。

2.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0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分值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五）中标人的确定

评委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六）采购人代表宣布评标结果。

（七）公告中标结果

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八）发放中标通知书

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发放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标二部分组成。请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一、资格审查文件（不能出现价格标）**

1、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1）；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2）；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投标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3）；

4、投标响应函（格式见附件4）；

5、投标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为确保政府采购守法供应商公平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开始后一个小时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查证，并将查询记录截屏打印保存在采购档案内。如核实未通过，经评标小组确认后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6、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7、投标人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8、拟派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5）；

9、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主要试验人员具有高压电工作业、电气试验作业、继电保护作业等专业电工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0、投标时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且加盖社保部门有效章印(或社保官网查询打印的盖有社保机构电子专用章)的2025年1月-2025年3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参保缴费清单应涵盖项目所有参与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及现场所有检测人员在该单位的参保情况；项目实施人员须与投标时提供的项目参与人员一致，若投标人擅自变更项目主要参与人员，招标人有权无条件中止合同，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复印件加盖公章）

11、投标单位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从事过大、中型泵站（设计流量大于10m³/s或装机容量大于1000kW ）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的业绩证明；(需提供工程管理单位盖章的试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12、投标单位具有满足试验要求的试验设备（主要包括交流高压测量装置、直流高压发生器、继电保护测试仪、仪表校验装置），提供设备需通过具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测资质单位校验，并获得相应校准证书，校准证书委托人应一致且为投标单位。（复印件加盖公章）；

13、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二、价格标**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6）；

2.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7）；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如涉及，格式见附件8）

附件1

**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先生/女士：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授权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身份证号 ）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起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被授权人):

授权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提供投标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附件4

**投标响应函**

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依据贵单位 （项目名称)项目公开招标采购，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在合同规定的实施期内、按合同约定承担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否则，你方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投标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

**拟派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任岗位 | 姓名 | 年龄 | 职称 | 工作年限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 | | |
| 证书名称 | 证书编号 | 专业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项目组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6

**开  标 一 览  表**

项目名称：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 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 | 大写： 小写： 元（人民币） |
|  |  |

投标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采购人仅接受一个价格。

2、开标一览表须按要求盖章。

附件7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试验内容** | **位置** | **全费用单价（元）** | **合价（元）** |
| **一** | **水闸** |  |  |  |  |  |  |  |
| **1** | 10kV干式变压器 | SCB10-200/10 | 台 | 1 | 10kV闸变试验 | 配电房 |  |  |
| **2** | 10kV电缆试验 | YJV-8.7/15 | 根 | 1 | 10kV电缆试验 | 跌落熔丝至 10kV 变压器进线 |  |  |
| **3** | 10kV进线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HY5WX-17/50 | 只 | 1 | 10kV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配电房 |  |  |
| **4** | 低压电动机试验 | Y2-225S-4 | 台 | 4 | 400V低压电动机试验 | 水闸启闭机房 |  |  |
| **5** | 柴油发电机试验 | 100GF | 台 | 1 | 400V发电机试验 | 配电房 |  |  |
| **6** | 400V母线试验 |  | 段 | 1 | 400V低压柜及母线试验 | 配电房 |  |  |
| **7** | 接地电阻测量 | 变压器、总配电房低压柜、水闸发电机本体、水闸配电室低压柜、液压启闭机本体、启闭机控制柜、中控室网络柜 | 项 | 1 | 接地电阻试验 | 全闸 |  |  |
| **8** | 安全用具试验 | 绝缘鞋、绝缘手套、绝缘垫、接地线、放电棒、绝缘杆、验电器等 | 项 | 1 | 安全用具试验 | 全闸 |  |  |
| **9** | 热继电器校验 | ZB150C-100 | 只 | 4 | 热继电器校验 | 启闭机房现地控制柜 |  |  |
| **10** | 智能仪表校验 | SD42-EY3/C | 只 | 2 | 智能仪表校验 | 启闭机房现地控制柜 |  |  |
| **11** | 指针式仪表校验 | / | 只 | 44 | 指针式仪表校验 | 全闸 |  |  |
| **12** | 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MT12H1 | 只 | 1 | 400V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配电间 |  |  |
| **二** | **泵站** |  |  |  |  |  |  |  |
| **1** | 变压器 |  |  |  |  |  |  |  |
| 1.1 | 10kV站用变压器 | SCB10-630/10/0.4 | 台 | 1 | 10kV站变试验 | 低压室 |  |  |
| 1.2 | 10kV所用变压器 | SC10-50/10/0.4 | 台 | 1 | 10kV所变试验 | 高压室 |  |  |
| 1.3 | 400V励磁变压器 | SG-26/0.4/0.07 | 台 | 5 | 400V励磁变压器试验 | 励磁室 |  |  |
| **2** | 10kV电动机 | TKS1250-8/1180 | 台 | 5 | 10kV电机试验 | 主厂房 |  |  |
| **3** | 10kV电容器 | BFM11/√3-16-1 | 组 | 1 | 10kV电容器试验 | 高压室 |  |  |
| **4** | 10kV电压互感器 | JDZX9-10 | 组 | 1 | 10kV电压互感器试验 | 高压室 |  |  |
| **5** | 10kV电流互感器 | LZZBJ9-10 | 组 | 7 | 10kV电流互感器试验 | 高压室 |  |  |
| **6** | 10kV真空断路器 | HVX12-25-06-E210 | 台 | 7 | 10kV真空断路器试验 | 高压室 |  |  |
| **7** | 10kV过电压保护器 | HY5CZ1-12.7/41X29/1N | 台 | 8 | 10kV过电压保护器试验 | 高压室 |  |  |
| **8** | 10kV氧化锌避雷器 | HY1.5W-8/19 | 只 | 11 | 10kV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高压室 |  |  |
| **9** | 10kV高压柜及母线 |  | 段 | 3 | 10kV高压柜及母线试验 | 高压室 |  |  |
| **10** | 10kV高压柜接地开关 | JN15-12/31.5-210 | 组 | 6 | 10kV高压柜接地开关试验 | 高压室 |  |  |
| **11** | 10kV电缆 | 进线、站变和主机 | 根 | 7 | 10kV电缆试验 | 高压室、主厂房 |  |  |
| **12** | 低压电机 | 进出水液压站5台、循环冷却供水3台、检修排水泵2台、清污机系统11台、渗漏排水泵4台、 | 台 | 25 | 400V低压电动机试验 | 主厂房、清污机 |  |  |
| **13** | 柴油发电机组 | HD-200 | 台 | 1 | 400V发电机试验 | 发电机房 |  |  |
| **14** | 接地电阻 | 包括现场全部柜体、电机、清污机、主厂房防雷等项目 | 项 | 1 | 接地电阻试验 | 全站 |  |  |
| **15** | 安全用具 | 绝缘鞋、绝缘手套、绝缘垫、接地线、放电棒、验电器等 | 项 | 1 | 安全用具试验 | 高压室、低压室 |  |  |
| **16** | 微机保护装置 | REF615、REM615 | 台 | 7 | 10kV微机保护装置试验 | 高压室 |  |  |
| **17** | 电流互感器 | 保护回路 | 台 | 7 | 电流互感器伏安特性试验 | 高压室 |  |  |
| **18** | 电气仪表 | 智能仪表、指针式仪表 | 只 | 95 | 电气仪表试验 | 全站 |  |  |
| **19** | 低压空气断路器 | MT12H1、TGW45-1000/3 | 组 | 2 | 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低压室、发电机房 |  |  |
| **20** | 直流蓄电池 | 泵站直流屏蓄电池组、柴油发电机蓄电池 | 套 | 2 | 蓄电池充放电试验 | 继电保护室、发电机房 |  |  |
| 投标总价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通知中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为准。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4.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9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乙方：

甲乙双方就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范围和内容**

1、项目名称：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

2、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项目内容：根据《江苏省水闸技术管理办法》和《江苏省泵站技术管理办法》，工程管理单位需对水闸和泵站定期开展电气预防性试验工作，试验周期为1年（部分安全器具为半年）。

水闸主要电气设备：配电房内MNS型总开关屏1台、总计量屏1台、电容补偿屏1台、负载屏3台，SCB-10-200kVA/10/0.4kV变压器1台，100kW柴油发电机组1台，启闭机房内闸门启闭现地控制柜2台、Y2-225S-4型37kW电动机4台，东桥头堡一楼GCK型配电屏2台，其他动力柜及控制箱等，其他附属设备等。

泵站主要电气设备：KYN28-12型高压开关柜11台，MNS型低压开关柜7台，励磁装置5台套，SCB10-630kVA/10/0.4kV干式变压器1台（站变）、SC10-50kVA/10/0.4kV式变压器1台（所变），5台26kVA干式整流励磁变压器，TKS1250-8型卧式同步电机5台，技术供水系统1套，检修排水系统1套，渗漏水排水系统1套，消防供水系统1套，进水侧闸门启闭控制系统1套、出水侧闸门启闭控制系统1套，200kW柴油发电机组1台，其他动力柜及控制箱等，其他附属设备等，具体内容详见清单。

**九圩港闸、九圩港泵站2025年度电气预防性试验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试验内容** | **位置** |
| **一** | **水闸** |  |  |  |  |  |
| **1** | 10kV干式变压器 | SCB10-200/10 | 台 | 1 | 10kV闸变试验 | 配电房 |
| **2** | 10kV电缆试验 | YJV-8.7/15 | 根 | 1 | 10kV电缆试验 | 跌落熔丝至 10kV 变压器进线 |
| **3** | 10kV进线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HY5WX-17/50 | 只 | 1 | 10kV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配电房 |
| **4** | 低压电动机试验 | Y2-225S-4 | 台 | 4 | 400V低压电动机试验 | 水闸启闭机房 |
| **5** | 柴油发电机试验 | 100GF | 台 | 1 | 400V发电机试验 | 配电房 |
| **6** | 400V母线试验 |  | 段 | 1 | 400V低压柜及母线试验 | 配电房 |
| **7** | 接地电阻测量 | 变压器、总配电房低压柜、水闸发电机本体、水闸配电室低压柜、液压启闭机本体、启闭机控制柜、中控室网络柜 | 项 | 1 | 接地电阻试验 | 全闸 |
| **8** | 安全用具试验 | 绝缘鞋、绝缘手套、绝缘垫、接地线、放电棒、绝缘杆、验电器等 | 项 | 1 | 安全用具试验 | 全闸 |
| **9** | 热继电器校验 | ZB150C-100 | 只 | 4 | 热继电器校验 | 启闭机房现地控制柜 |
| **10** | 智能仪表校验 | SD42-EY3/C | 只 | 2 | 智能仪表校验 | 启闭机房现地控制柜 |
| **11** | 指针式仪表校验 | / | 只 | 44 | 指针式仪表校验 | 全闸 |
| **12** | 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MT12H1 | 只 | 1 | 400V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配电间 |
| **二** | **泵站** |  |  |  |  |  |
| **1** | 变压器 |  |  |  |  |  |
| 1.1 | 10kV站用变压器 | SCB10-630/10/0.4 | 台 | 1 | 10kV站变试验 | 低压室 |
| 1.2 | 10kV所用变压器 | SC10-50/10/0.4 | 台 | 1 | 10kV所变试验 | 高压室 |
| 1.3 | 400V励磁变压器 | SG-26/0.4/0.07 | 台 | 5 | 400V励磁变压器试验 | 励磁室 |
| **2** | 10kV电动机 | TKS1250-8/1180 | 台 | 5 | 10kV电机试验 | 主厂房 |
| **3** | 10kV电容器 | BFM11/√3-16-1 | 组 | 1 | 10kV电容器试验 | 高压室 |
| **4** | 10kV电压互感器 | JDZX9-10 | 组 | 1 | 10kV电压互感器试验 | 高压室 |
| **5** | 10kV电流互感器 | LZZBJ9-10 | 组 | 7 | 10kV电流互感器试验 | 高压室 |
| **6** | 10kV真空断路器 | HVX12-25-06-E210 | 台 | 7 | 10kV真空断路器试验 | 高压室 |
| **7** | 10kV过电压保护器 | HY5CZ1-12.7/41X29/1N | 台 | 8 | 10kV过电压保护器试验 | 高压室 |
| **8** | 10kV氧化锌避雷器 | HY1.5W-8/19 | 只 | 11 | 10kV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 高压室 |
| **9** | 10kV高压柜及母线 |  | 段 | 3 | 10kV高压柜及母线试验 | 高压室 |
| **10** | 10kV高压柜接地开关 | JN15-12/31.5-210 | 组 | 6 | 10kV高压柜接地开关试验 | 高压室 |
| **11** | 10kV电缆 | 进线、站变和主机 | 根 | 7 | 10kV电缆试验 | 高压室、主厂房 |
| **12** | 低压电机 | 进出水液压站5台、循环冷却供水3台、检修排水泵2台、清污机系统11台、渗漏排水泵4台、 | 台 | 25 | 400V低压电动机试验 | 主厂房、清污机 |
| **13** | 柴油发电机组 | HD-200 | 台 | 1 | 400V发电机试验 | 发电机房 |
| **14** | 接地电阻 | 包括现场全部柜体、电机、清污机、主厂房防雷等项目 | 项 | 1 | 接地电阻试验 | 全站 |
| **15** | 安全用具 | 绝缘鞋、绝缘手套、绝缘垫、接地线、放电棒、验电器等 | 项 | 1 | 安全用具试验 | 高压室、低压室 |
| **16** | 微机保护装置 | REF615、REM615 | 台 | 7 | 10kV微机保护装置试验 | 高压室 |
| **17** | 电流互感器 | 保护回路 | 台 | 7 | 电流互感器伏安特性试验 | 高压室 |
| **18** | 电气仪表 | 智能仪表、指针式仪表 | 只 | 95 | 电气仪表试验 | 全站 |
| **19** | 低压空气断路器 | MT12H1、TGW45-1000/3 | 组 | 2 | 低压空气断路器试验 | 低压室、发电机房 |
| **20** | 直流蓄电池 | 泵站直流屏蓄电池组、柴油发电机蓄电池 | 套 | 2 | 蓄电池充放电试验 | 继电保护室、发电机房 |

**注：上述检测项目未尽之处按现场实际进行，检测项目应符合或不低于江苏省水利工程高压电气设备预防性试验规定内容，检测标准应符合或不低于现行规范规程，中标单位负责检验合格证粘贴到位。**

**二、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试验进场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不迟于2025年4月底前完成），完成检测后30天内提交符合相关行业规定及甲方要求版式的正式报告并完成标签粘贴。（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24条，“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下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三、验收标准与要求**

试验完成后，出具规范报告，一次性验收通过。

**四、其他**

1、投标人须按照招标人要求的时间节点，听从调度，服从指挥，较好的完成本项目。项目实施时应按招标人要求，且不得损坏其他构件，如有损坏，应在实施完成后，对已损坏构件恢复原样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项目实施中接受甲方的质量、安全等管理。

2、中标人独立承担用人风险，自行建立风险管理调控机制，对意外伤害或工伤等风险充分预估，报价时已考虑，一旦出现上述问题，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赔偿责任。

3、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将各项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完成约定范围内的工作内容的一律不作调整。

4、投标人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查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投标的直接资料。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投标人不得因勘查现场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勘查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5、中标人在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相关操作规范作业，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范要求，应注意人身安全，人员的安全由中标人负责。

6、中标人应按照现行相关标准、相关规范要求实施本项目；应遵守招标人有关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项目实施应以不影响招标人正常安全生产为原则,服从招标人生产调度；应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做好现场的文明生产工作，工作现场的安全管理、教育和安全事故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如项目实施不合格，中标人应当承担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全部损失；中标人对招标人由于采用中标人的服务,或中标方人员的失误而对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造成第三者的财产损失负责。

**五、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 )，合同价中包含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所有内容。

本项目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人员保险费、措施项目费用、其他项目费用等涉及的所有费用，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实施期间的各类风险因素。投标报价包含响应及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1. 付款方式：

本项目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的30%，承试人出具正式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款项。乙方需提供等额且符合税务及财务部要求的发票。

**六、双方义务**

1、甲方主要义务

①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相关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②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

③对项目进度、检修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与验收。

2、乙方主要义务

①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并通过验收。

②服从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和进度控制。

③执行国家有关政策、法规。

**七、争议解决**

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则委托仲裁。裁决对双方当事人具有同等约束力。

**八、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的主要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期： 年 月 日